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預算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編



# 目 次

一、總說明.....	1-7
二、主要表	
(一) 收支餘絀預計表.....	8
(二) 餘絀撥補預計表.....	9
(三) 現金流量預計表.....	10
三、明細表	
(一) 利息收入明細表.....	11
(二) 投資利益明細表.....	12
(三) 租賃收入明細表.....	13
(四) 業務發展支出明細表.....	14
(五) 專案支出明細表.....	15
(六) 行政管理支出明細表.....	16
四、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17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18-19
五、附錄	
(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20-22



# 總 說 明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依據

為促進保險事業之健全發展特設立保險業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研究、訓練等與保險業務發展有關之工作，參酌美、德等國之例，根據 52 年 9 月 2 日修正公布之保險法第 144 條「保險業收取保費之計算公式，由主管機關核定之」之授權（90 年 7 月 9 日修正公布之保險法業已刪除），財政部於核定「各類保險收取保費計算公式」中規定，產險業按毛保險費計收 5%（火險、貨物水險、汽車險）或 3%（其他各險）；壽險業按第一年新契約毛保險費計收 5%，繳存基金專戶存儲，並成立本委員會加以管理運用。

另為使保險業務發展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運作更公開透明，財政部於 91 年 5 月 28 日以台財保字第 0910750544 號函報行政院依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3 目規定成立信託基金，並奉行政院 91 年 8 月 30 日院授主孝一字第 091005976 號函示同意在案，並於 92 年起將預算書送立法院審查。

#### 二、設立目的

依本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1 點規定，本基金設立目的在促進保險事業之健全發展。

至基金設立源起，則係鑑於保險事業之經營具技術性及複雜性，應行監理事項專業且繁廣，早期財政部主管全國保險事

業，以當時人員編制及預算，僅附隸於錢幣司下一科，實力有未逮，亟賴其他輔助監理機構之協助。鑒於此項需要，財政部乃於民國 59 年擬具「保險業務改進方案」報奉行政院於同年核定實施。財政部於翌年督促臺北市產物、人壽保險公會成立業務發展委員會，所需經費則成立本基金支應，並成立本委員會加以管理運用。上開事宜財政部於 60 年併同保險業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函報行政院，並經奉行政院於同年核備在案。

前開基金為應事實需要，業自 84 年 7 月 1 日起停徵，累積基金主要係賡續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研究、訓練等與保險業務發展有關工作，以協助政府推動保險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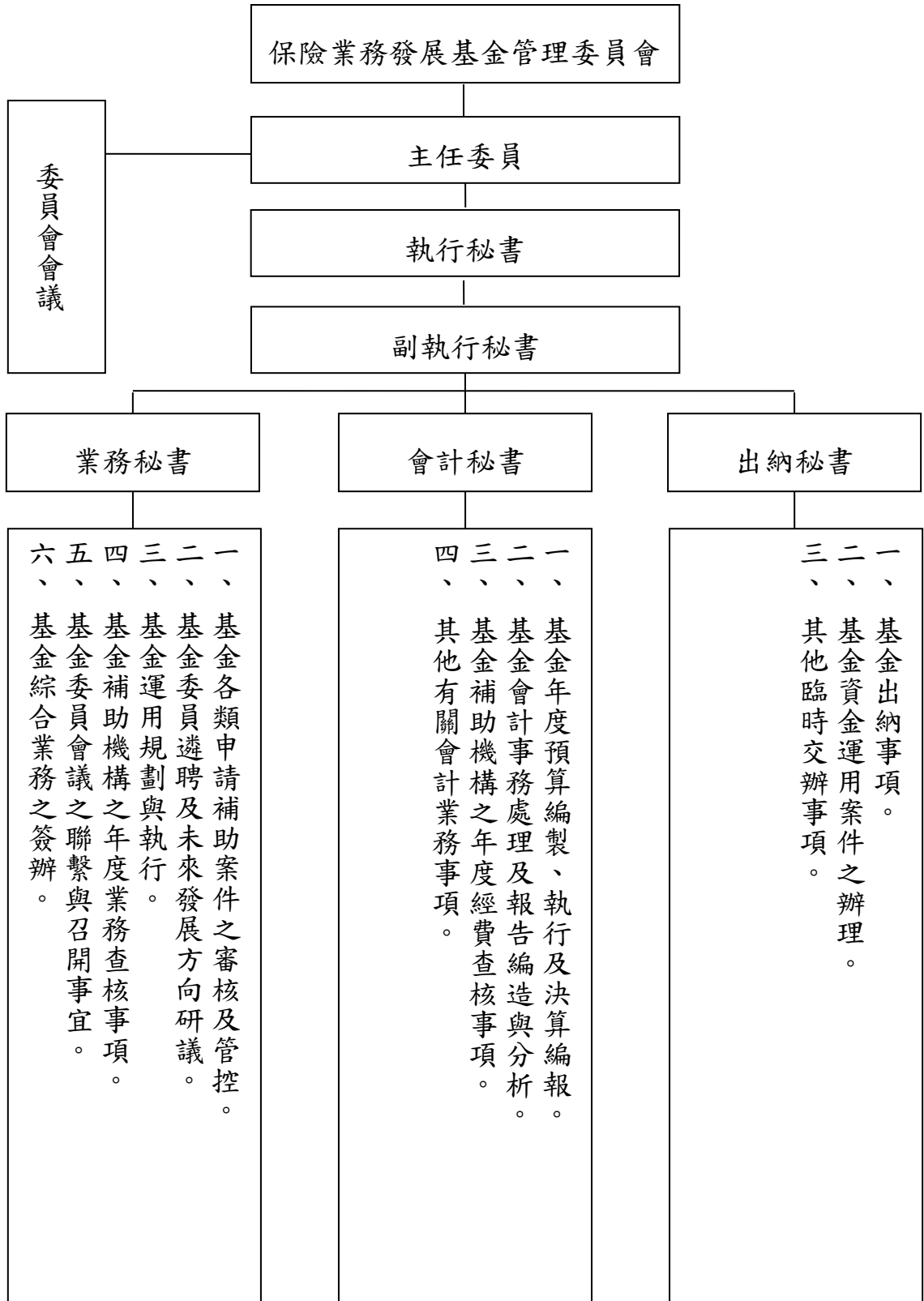
###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為主管機關，依據本委員會設置要點成立本委員會負責本基金收支保管事宜。

本委員會置委員 11 人至 15 人，由金管會代表、保險業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組成，並由金管會聘任之。置主任委員 1 人，由前項金管會代表擔任，綜理會務，並於會議時擔任主席。置執行秘書與副執行秘書各 1 人，由主任委員提經委員會通過後聘請有關人員兼任之。



四、組織系統圖



## 貳、業務（工作）計畫概要

### 一、保險業務發展計畫

#### （一）年度業務目標：

- 1、辦理有關保險調查統計業務。
- 2、辦理有關保險研究發展業務。
- 3、辦理有關保險訓練業務。
- 4、辦理有關保險諮詢業務。
- 5、辦理其他有關保險業務發展工作。
- 6、辦理本基金有關行政業務。

#### （二）年度業務計畫項目與工作重點

- 1、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保險精算統計業務，研修準備金提存、精算分析；配合保險監理需要，建立保險市場業務、財務、統計資料庫以及推動國際保險事務等業務。
- 2、辦理保險研究發展、保險教育宣導等計畫。
- 3、補助保險統計調查、保險研究發展、保險教育宣導、學術團體、機構辦理國際保險、兩岸或其他保險相關學術研討會議，以推動我國保險市場國際化，提昇我國保險業之國際地位。
- 4、辦理本基金業務所需行政業務。

(三) 年度關鍵指標：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年度目標值
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保險發展相關業務	補助辦理保險研究、保險精算與統計、保險資訊及國際保險事務等業務	109,977 千元
保險研究發展業務	辦理保險相關委託研究案	2 案
保險教育宣導業務	1. 辦理保險教育宣導	1 案
	2. 補助辦理國際人才培訓計畫	1 案
其他保險業務發展業務	補助辦理保險犯罪防制、兩岸或國際學術研討會或研究案	1 案

(四) 預期效益：

藉由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學術團體、機構辦理保險統計調查、保險研究發展、保險教育宣導、籌辦國際保險、兩岸或其他保險相關學術研討會議等業務，以促進保險事業之健全發展，保障消費大眾權益暨提升保險服務品質。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概況

(一) 本年度總收入 1,879 萬 6 千元，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67 萬 9 千元、公債利息收入 550 萬 3 千元、股利收入 101 萬 4 千元及租賃收入 460 萬元，較 110 年度預算數 2,003 萬元，減少 123 萬 4 千元，主要係定期存款減少及利率調降致利息收入減少。

(二) 本年度總支出 1 億 2,107 萬 7 千元，包括業務發展支出 1 億 997 萬 7 千元，專案支出 705 萬元，及行政管理支出 405

萬元，較 110 年度預算數 1 億 3,131 萬 6 千元，減列 1,023 萬 9 千元，主要係減列業務發展支出。

(三) 本年度收支相抵後，短絀 1 億 228 萬 1 千元，較 110 年度預算短絀數 1 億 1,128 萬 6 千元，減少短絀 900 萬 5 千元，約 8.09%，將移用累積賸餘支應。

## 二、餘絀撥補概況

本年度短絀 1 億 228 萬 1 千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14 億 4,799 萬元後，累積賸餘 13 億 4,570 萬 9 千元，悉數列入未分配賸餘。

## 三、現金流量概況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 億 270 萬 9 千元，其中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28 萬 4 千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2 萬 5 千元。

## 四、資金運用概況：

(一) 本基金資金來源，主要係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儲蓄性存款與定期存款、購買公債及投資指數股票型基金，以收取孳息與股利收入計 1,419 萬 6 千元。另將座落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125 號 13 樓及台北市松江路 152 號 5 樓出租產、壽險公會，以收取租金收入 460 萬元，以增加基金收益之資源，全年預計產生收入計 1,879 萬 6 千元。

(二) 業務發展支出，主要係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精算、研究等與保險業務發展有關業務經費 1 億 997 萬 7 千元。

(三) 專案支出，主要係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研究、訓練等經費 705 萬元，包括辦理保險教育及消費者權益宣導業務經費

110 萬元、保險相關委託代辦案等出席費及審查費 5 萬元、委託調查研究費 410 萬元及各項國際、兩岸或其他保險相關學術研討會等經費 180 萬元。

(四) 行政管理支出，主要係辦理本基金管理委員會所需相關費用 405 萬元，包括本基金所屬辦公大樓房屋稅、地價稅、保險費及修繕費等 144 萬 5 千元，與辦理保險業務發展與會務推展等行政業務及檔案管理等委外人力費用 220 萬元，及投資公債管理費、報表印刷及訓練經費等 40 萬 5 千元。



# 主 要 表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24,441</b>	<b>100.00</b>	<b>總收入</b>	<b>18,796</b>	<b>100.00</b>	<b>20,030</b>	<b>100.00</b>	<b>-1,234</b>	<b>-6.16</b>	
19,841	81.18	財務收入	14,196	75.53	15,430	77.03	-1,234	-8.00	
18,678	76.42	利息收入	13,182	70.13	14,650	73.14	-1,468	-10.02	
626	2.56	股利收入	1,014	5.39	780	3.89	234	30.00	
538	2.20	兌換賸餘							
4,600	18.82	其他業務外收入	4,600	24.47	4,600	22.97	-	-	
4,600	18.82	租賃收入	4,600	24.47	4,600	22.97	-	-	
<b>113,095</b>	<b>462.72</b>	<b>總支出</b>	<b>121,077</b>	<b>644.16</b>	<b>131,316</b>	<b>655.60</b>	<b>-10,239</b>	<b>-7.80</b>	
103,421	423.14	業務發展支出	109,977	585.11	119,816	598.18	-9,839	-8.21	
7,053	28.86	專案支出	7,050	37.51	7,250	36.20	-200	-2.76	
2,621	10.72	行政管理支出	4,050	21.55	4,250	21.22	-200	-4.71	
<b>-88,654</b>	<b>-362.72</b>	<b>本期賸餘(短絀)</b>	<b>-102,281</b>	<b>-544.16</b>	<b>-111,286</b>	<b>-555.60</b>	<b>9,005</b>	<b>-8.09</b>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1,543,303	100.00	賸餘之部	1,447,990	100.00	
-	-	本期賸餘	-	-	
1,543,303	100.00	前期末分配賸餘	1,447,990	100.00	
111,286	7.21	分配之部	102,281	7.06	
111,286	7.21	填補累積短絀	102,281	7.06	
1,432,017	92.79	未分配賸餘	1,345,709	92.94	
111,286	100.00	短絀之部	102,281	100.00	
111,286	100.00	本期短絀	102,281	100.00	
-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111,286	100.00	填補之部	102,281	100.00	
111,286	100.00	撥用賸餘	102,281	100.00	
-	-	待填補之短絀	-	-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02,281	詳收支預計表。
利息股利之調整	-14,196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16,477	
調整項目	2,997	106年購入非流動金融資產(公債)溢價攤銷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13,480	
收取利息	13,182	
收取股利	1,014	
支付利息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9,2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投資	-3,4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2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02,7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887,5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84,798	



# 明 細 表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營運量 (平均餘額)	利率	期限	金額	說明
利息收入				<b>13,182</b>	
活期存款	50,000	0.15%	不定	75	
定期存款	760,411	1.00%	1年	7,604	
公債	450,000	1.89%	10年	5,503	溢價購入
合 計	1,260,411			13,182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投資利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營運量 (平均餘額)	報酬率	期限	金額	說明
股利收入				<b>1,014</b>	
指數股票型基金	20,950	4.84%	不定	1,014	投資ETF獲配股息
合 計	20,950			1,014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租賃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坪；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面積 (坪)	預 算 數			說 明
		每年租金 (元)/每坪	保險業務發展 有關業務比重	金額	
<b>租賃收入</b>				<b>4,600</b>	
座落地點： 台北市松江路152 號5樓	300	13,800	1:1	2,070	由中華民國人 壽保險商業同 業公會承租
座落地點： 台北市南京東路2 段125號13樓	367	13,787	1:1	2,530	由中華民國產 物保險商業同 業公會承租
合 計				4,600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業務發展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103,421	<b>業務發展支出</b>	<b>109,977</b>	<b>119,816</b>	<p>一、業務發展支出係依「保險業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規定，本基金之用途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補助有關保險調查統計業務。</li> <li>2. 辦理補助有關保險研究發展業務。</li> <li>3. 辦理補助有關保險諮詢業務。</li> <li>4. 辦理補助其他有關保險業務發展工作。</li> </ol> <p>二、依「保險業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7條第1款規定，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精算、研究等與保險業務發展有關經費109,977千元，包括人事費72,952千元及業務費37,025千元。茲依上開財團法人預算之計畫別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研究發展費用：編列10,282千元，辦理保險法令、保險專題研究、保險業接軌IFRS 17專案-法規組及保險業未來發展研究。</li> <li>2. 壽險精算費用：編列36,089千元，辦理壽險業財業務統計報表、清償能力制度、新保險合約會計及經驗發生率損失率等。</li> <li>3. 產險精算費用：編列16,383千元，辦理產險業財業務統計、參考費率、精算及商品研究分析、商品審查等。</li> <li>4. 資訊處理費用：編列18,009千元，辦理保險業及中心資訊作業處理等。</li> <li>5. 教育訓練費用：編列575千元，辦理金融保險知識教育宣導。</li> <li>6. 國際事務費用：編列9,271千元，辦理國際保險交流合作及調查研究等事務。</li> <li>7. 行政管理費用：編列19,368千元，行政管理事務等經費。</li> </ol>
103,42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09,977	119,816	
103,421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9,977	119,816	
103,421	捐助國內團體	109,977	119,816	
<b>103,421</b>	<b>總 計</b>	<b>109,977</b>	<b>119,816</b>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專案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b>7,053</b>	<b>專案支出</b>	<b>7,050</b>	<b>7,250</b>	專案支出係依「保險業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7條第4款規定，其他經本基金管理委員會議決補助之學術團體、機構用以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研究、訓練等經費7,050千元，其內容如下：
<b>7,053</b>	<b>服務費用</b>	<b>5,250</b>	<b>5,250</b>	
441	郵電費	-	80	
441	數據通信費	-	80	
2,069	一般服務費	1,100	1,000	
2,069	代理(辦)費	1,100	1,000	
4,543	專業服務費	4,150	4,170	
150	講課鐘點、稿費、 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0	50	
3,060	委託調查研究費	4,100	4,000	
1,333	電腦軟體服務費	-	120	
-	會費、捐助、補助、分 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b>1,800</b>	<b>2,000</b>	
-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00	2,000	
-	捐助國內團體	1,800	2,000	
<b>7,053</b>	<b>總 計</b>	<b>7,050</b>	<b>7,250</b>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行政管理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b>2,621</b>	<b>行政管理支出</b>	<b>4,050</b>	<b>4,250</b>	行政管理支出係依「保險業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第6款規定，辦理本基金管理委員會所需相關費用4,050千元，其內容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基金所屬辦公大樓房屋稅480千元、地價稅370千元、保險費95千元及修繕費500千元等，合計1,445千元。</li> <li>2. 辦理保險業務發展與會務推展等行政業務及檔案管理等委外人力費用2,200千元。</li> <li>3. 投資公債管理費、報表印刷及訓練經費等405千元。</li> </ol>
<b>1,788</b>	<b>服務費用</b>	<b>3,125</b>	<b>3,325</b>	
1	郵電費	4	4	
1	郵費	4	4	
5	旅運費	6	6	
5	國內旅費	6	6	
1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	20	
18	印刷及裝訂費	20	20	
-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	500	
-	一般房屋修護費	500	500	
76	保險費	95	95	
76	一般房屋保險費	95	95	
1,641	一般服務費	2,300	2,500	
45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100	100	
1,596	外包費	2,200	2,400	
48	專業服務費	200	200	
4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80	180	
-	委託考選訓練費	20	20	
<b>91</b>	<b>材料及用品費</b>	<b>75</b>	<b>75</b>	
91	用品消耗	75	75	
70	辦公(事務)用品	45	40	
21	食品	30	35	
<b>742</b>	<b>稅捐與規費(強制費)</b>	<b>850</b>	<b>850</b>	
350	土地稅	370	370	
350	一般土地地價稅	370	370	
392	房屋稅	480	480	
392	一般房屋稅	480	480	
<b>2,621</b>	<b>總計</b>	<b>4,050</b>	<b>4,250</b>	

# 參 考 表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0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b>1,565,572</b>	<b>資 產</b>	<b>1,345,709</b>	<b>1,447,990</b>	<b>-102,281</b>
1,015,919	流動資產	799,798	902,507	-102,709
993,716	現 金	784,798	887,507	-102,709
22,203	應收款項	15,000	15,000	-
489,958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 墊款及準備金	486,217	485,789	428
489,958	非流動金融資產	486,217	485,789	428
59,6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694	59,694	-
59,694	土地及房屋	59,694	59,694	-
<b>1,565,572</b>	<b>資 產 合 計</b>	<b>1,345,709</b>	<b>1,447,990</b>	<b>-102,281</b>
<b>1,593</b>	<b>負 債</b>	-	-	-
715	流動負債	-	-	-
715	應付款項	-	-	-
879	其他負債	-	-	-
879	什項負債	-	-	-
<b>1,593</b>	<b>負 債 合 計</b>	-	-	-
<b>1,563,979</b>	<b>淨 值</b>	<b>1,345,709</b>	<b>1,447,990</b>	<b>-102,281</b>
1,559,276	累積餘絀	1,345,709	1,447,990	-102,281
1,559,276	累積賸餘	1,345,709	1,447,990	-102,281
4,703	淨值其他項目	-	-	-
4,703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	-
<b>1,563,979</b>	<b>淨 值 合 計</b>	<b>1,345,709</b>	<b>1,447,990</b>	<b>-102,281</b>
<b>1,565,572</b>	<b>負債及淨值合計</b>	<b>1,345,709</b>	<b>1,447,990</b>	<b>-102,281</b>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業 務 發 展 支 出	專 案 支 出	行 政 管 理 支 出
<b>8,841</b>	<b>8,575</b>	<b>服務費用</b>	<b>8,375</b>		<b>5,250</b>	<b>3,125</b>
442	84	郵電費	4			4
1	4	郵費	4			4
441	80	數據通信費				
5	6	旅運費	6			6
5	6	國內旅費	6			6
18	2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			20
18	20	印刷及裝訂費	20			20
-	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			500
-	500	一般房屋修護費	500			500
76	95	保險費	95			95
76	95	一般房屋保險費	95			95
3,710	3,500	一般服務費	3,400		1,100	2,300
45	100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100			100
2,069	1,000	代理（辦）費	1,100		1,100	
1,596	2,400	外包費	2,200			2,200
4,590	4,370	專業服務費	4,350		4,150	200
198	23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 審查及查詢費	230		50	180
3,060	4,000	委託調查研究費	4,100		4,100	
-	20	委託考選訓練費	20			20
1,333	120	電腦軟體服務費	0			
<b>91</b>	<b>75</b>	<b>材料及用品費</b>	<b>75</b>			<b>75</b>
91	75	用品消耗	75			75
70	40	辦公(事務)用品	45			45
21	35	食品	30			30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業 務 發 展 支 出	專 案 支 出	行 政 管 理 支 出
<b>742</b>	<b>850</b>	<b>稅捐與規費(強制費)</b>	<b>850</b>			<b>850</b>
350	370	土地稅	370			370
350	370	一般土地地價稅	370			370
392	480	房屋稅	480			480
392	480	一般房屋稅	480			480
<b>103,421</b>	<b>121,816</b>	<b>會費、捐助、補助、分 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 費</b>	<b>111,777</b>	<b>109,977</b>	<b>1,800</b>	
103,421	121,816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1,777	109,977	1,800	
103,421	121,816	捐助國內團體	111,777	109,977	1,800	
<b>113,095</b>	<b>131,316</b>	<b>合計</b>	<b>121,077</b>	<b>109,977</b>	<b>7,050</b>	<b>4,050</b>



# 附 錄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財政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b></p> <p>保險業務發展基金</p>	
(一)	<p>保險業務發展基金中「業務發展支出」，係補助有關保險調查統計業務、保險研究發展業務及相關保險發展工作等業務。經查，該計畫依保險業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7 條第 1 款規定，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精算、研究等與保險業務發展有關經費 1 億 1,981 萬 6 千元，較 108 年度決算數 1 億 1,494 萬 6 千元、109 年度預算數 1 億 1,545 萬 2 千元皆遞增。</p> <p>近年保險之商品種類愈趨複雜，投資型保單因連結結構型商品之特性，致使其較一般傳統型保單更具複雜性、亦具高風險，其中對於投資型保單是否與傳統型保單同具「審閱期」之規範，目前認定未臻明確，為保戶與保險業者間主要爭點之一，存在分歧，亦屢生相關爭議。綜上，保險事業發展中心乃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精算、研究等機構，應針對市場中保險業務普遍存在之爭議進行相關研究，以利於釐清事實並健全市場發展。爰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業依決議於 111 年 1 月 18 日經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保壽字第 11004940171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在案。</p>
(二)	<p>保險業務發展基金為壽險業及產險業儲存基金成立，主要支出為辦理保險調查統計、保險訓練、保險諮詢及保險研究發展等事宜，雖有收入挹注，惟 106 至 108 年度決算數分別為 3,024 萬 1 千元、2,936 萬 1 千元及 2,971 萬 4 千元，109 及 110 年度預算數為 2,232 萬 5 千元及 2,003 萬元，近年決算數逐年遞減，109 及 110 年度之預算編列亦維持遞減之趨勢。</p> <p>110 年度保險業務發展基金預算案於「專案支出」項下編列 725 萬元，係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研究、訓練等經費，雖與 109 年度預算案相同，惟仍較 108 年度決算數 571 萬 8 千元增加 153 萬 2 千元（增幅 26.79%），保險業務發展基金近年收入漸減，支出宜以儉約原則辦理，爰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向立</p>	<p>業依決議於 111 年 1 月 20 日經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保綜字第 11104900111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在案。</p>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三)	<p>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 109 年度「專案支出」之細項及 110 年度該項支出相關規劃之書面報告。</p> <p>查 110 年度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保險業務發展基金預算案，其收支餘絀預計表，編列利息收入 1,465 萬元，較 109 年度預算數及 108 年度決算數減少 844 萬 4 千元，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就利息收入編列情形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業依決議於 111 年 1 月 20 日經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保綜字第 11104900112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在案。</p> <p>業依決議於 111 年 1 月 18 日經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保壽字第 11004940172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在案。</p> <p>業依決議於 111 年 1 月 18 日經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保壽字第 11004940173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在案。</p>
(四)	<p>保費收入係保險業者重要現金收入來源，亦反應未來給付之可能，惟壽險業者保費收入自 108 年度起趨降，其中 109 年度受政策、資本市場波動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致下降幅度較大。為維持保險市場穩健經營，爰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研議保險業後續變動狀況及個別業者經營體質改善政策，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五)	<p>保險費為保戶形成共同風險保障而分攤之資金，為業者年度重要現金流入，其變動顯示其經營狀況，亦可能影響後續保險商品設計、銷售型態及資產配置策略。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資料，壽險業者保費收入占保險業者保費收入九成以上，104 至 107 年度各年皆較前一年度遞增，增加幅度分別為 5.61%、7.06%、9.16%及 2.67%，惟自 108 年度起趨降，108 年度下降 1.28%，109 年度（7 月底止）更較 108 年度同期下降 8.51%，與同期間人壽保險商品下降幅度相當。</p> <p>109 年度人壽保險商品保費減少，經查，雖可歸因於傳統型保險保單責任準備金利率下調、利變型保單宣告利率走低、資本市場波動等因素，加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因素亦對於銷售動能產生影響，連帶使年度保費收入持續下探。</p> <p>110 年度保險業務發展基金預算案編列「業務發展支出」1 億 1,981 萬 6 千元，主要用於辦理補助保險調查統計、研究發展、諮詢及業務發展工作等。綜上，壽險業者保費收</p>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六)	<p>入自 108 年度起趨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持續研究後續變動影響，以期維持保險市場穩健經營，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針對保險市場之未來變動及市場影響書面報告。</p> <p>保費收入為業者年度重要現金流入，亦反映未來給付之可能，起伏顯示經營能力及流量穩健度，並形成收取後資產配置策略挑戰。壽險業者保費收入自 108 年度起趨降，其中 109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受政策、資本市場波動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致下降幅度較大，允宜持續研究後續變動及個別業者經營體質，俾維持保險市場穩健經營。爰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研議保險業後續變動狀況及個別業者經營體質改善政策，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業依決議於 111 年 1 月 18 日經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保壽字第 11004940174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在案。</p>
(七)	<p>除會計公報 IFRS17，將在 2026 年 1 月 1 日正式適用外，新版國際保險資本標準 (ICS)2.0，也會同步執行。而此 ICS2.0 之執行，將明顯影響與改變現今壽險業者資本適足率之計算標準與規定，可能導致依現行 RBC 計算下資本適足率偏低的保險業者，面臨財務修正壓力，甚至需於包含產品內容設計、資金投資配置、資本增資與資產負債管理等重新洗盤規劃，因此主管機關除繼續積極宣導相關措施與規定外，亦需提早進行相關之壓力測試、各壽險業之資本適足率與 ICS2.0 標準之落差調查、係數與條件調整，以及主管機關的實務監理詳細辦法等，以協助國內保險業對於未來相關風險的評估，並提供業者可能的需求協助，讓保險業者能準確地提早進行必要的規劃與準備，爰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接軌新一代清償能力制度計畫及時程之書面報告。</p>	<p>業依決議於 111 年 1 月 17 日經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保財字第 1110490025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在案。</p>